

河北省职业技术教育研究所文件

冀职教研〔2021〕3号

关于遴选成立河北省第二届 中等职业教育专业（学科）教研组的通知

各市教育局职成教科（处）、职成教研究室，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：

首届河北省中等职业教育专业（学科）教研组成立于2018年1月，至今任期已满，根据河北省中等职业教育专业（学科）教研组的相关规定（参见冀职教研〔2018〕1号文件），经职教所研究决定改选并筹备成立河北省第二届中等职业教育专业（学科）教研组。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教研组设置

参照首届教研组的专业（学科）设置，并依据国家新版职业教育专业目录（2021年版），将对教研组专业（学科）设置进行适当调整。

二、遴选方式

1. 学校组织申报。各中职学校组织本校教师申报，学校现设专业每个专业限报1人，公共基础课每个学科限报1人，申报者须符合申报条件（附件1），校级领导可依托本校优势专业（学科）申报，不占专业教师名额，申报者请填写申报表（附件2）并逐级上报，填写时注意专业名称要按照《职业教育专业目录（2021年）》填写。

2. 各市教育局推荐。市教育局职成教科（室）根据教师申报表，依照所限定名额（附件3）严格遴选，并注意兼顾所申报专业（学科）的分布。填写推荐汇总表（附件4），连同通过入选者申报表一同报送省职教所。省属中职学校根据学校所设专业，每个专业（学科）可

报 1-2 人，并填写推荐汇总表，连同申报表直接报省职教所。

3. 省职教所组织专家根据申报表进行终选评定。

4. 择期召开第二届河北省中等职业教育专业（学科）教研组教研组成立会。

三、其它说明

1. 各市及省属中职学校请于 2021 年 12 月 15 号前将材料报省职教所。

2. 首届教研组成员续任须按照本次遴选要求重新申报。

3. 遴选中对国家级、省级职业教育教师教学创新团队成员给予适当倾斜。

4. 报送材料为电子版，申报表及汇总表可以是纸质材料盖章后扫描为电子文档，也可加盖电子章后转为 PDF 文档，汇总表同时提交 Excel 文档，材料打包发送至省职教所联系人邮箱。

5. 联系人：祝耸立，0311-80787936，13131183801；刘冬，0311-80787930，13739743000 邮箱：hbszjs01@126.com

附件：

1. 申报条件
2. 申报表
3. 各市名额分配表
4. 汇总表

河北省职业技术教育研究所

2021 年 11 月 22 日